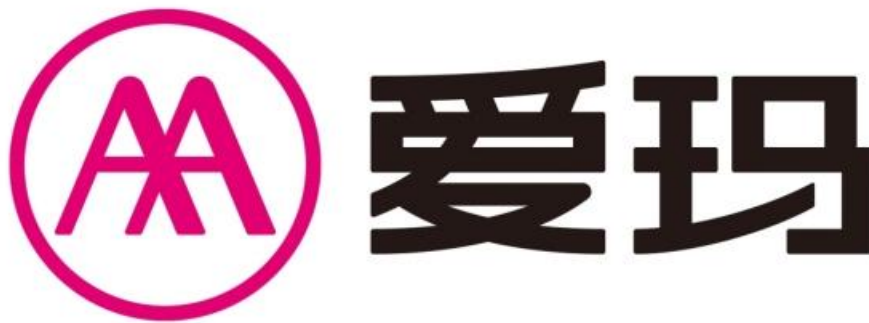


公司代码：603529

公司简称：爱玛科技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544元（含税）。以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867,892,982股为基础计算，本次拟派发现金红利472,133,782.21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2025年半年度已分配的545,762,116.37元现金红利）合计为1,017,895,898.58元，占2025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50.03%。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爱玛科技	603529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新	乔雅昕
联系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大沽北路2号环球金融中心22层	天津市和平区大沽北路2号环球金融中心22层
电话	022-59596888	022-59596888
传真	022-59599570	022-59599570
电子信箱	amkj@imatech.com	amkj@imatech.com

二、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 行业分类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所属行业为“C37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大类——“C377-C3770 助动车制造”（中类-小类）。

(二) 行业发展情况

1、行业发展阶段

发展阶段	时期	所处阶段的发展变化	行业特征
诞生与快速发展	1995年-《2018年国标》生效前	从无到有，快速发展，形成完整的产业链体系和广泛的市场基础。	产业集中度较低，产品同质化严重、市场份额分散。
过渡与有序发展	《2018年国标》生效-《2024年国标》生效前	监管体系逐步完善、行业秩序趋于规范，产业链配套体系更加规范，用户范围进一步扩大，《2018年国标》的实施带来了替换需求。	行业再次进入高速发展期，市场容量进一步拓展；大量小企业退出竞争市场，市场集中度提升。
高质量发展与转型	《2024年国标》生效-未来	需求持续升级并呈现多元化特征，智能化技术在行业中加快渗透和深度应用，合规与安全要求全面升级，行业竞争由规模扩张逐步转向产品、品牌、渠道、服务等综合能力竞争，并逐步向基于用户需求的服务供给延伸；海外市场重要性持续提升。	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市场份额进一步向具备研发创新、质量控制、规模化制造和合规经营能力的企业集中，差异化、智能化、高端化、国际化趋势更加明显。

2、报告期内实施的对行业具有重大影响的政策

政策名称	主要政策内容	对行业的影响
------	--------	--------

2024 年 12 月发布《2024 年国标》，2025 年 9 月 1 日正式实施。	限制电动自行车车速，完善电池安全与一致性要求，增加通信模组配置要求，限制塑料占比，强化制动性能等技术要求，并通过标准实施和配套监管推动生产、销售等环节进一步规范化，提升产品安全性。	提高企业在合规制造、质量控制、产品一致性管理及电子电气集成等方面的能力门槛，有利于行业资源和市场份额进一步向具备体系化制造与质量保障能力的企业集中，推动行业向更规范、更安全、更高质量方向发展。与此同时，通信模组、防篡改和动态安全监测等要求将带动智能化技术在相关产品中的应用深化，推动整车厂提升智能化配置和产品差异化能力。
---	--	--

（三）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爱玛科技成立于 1999 年，自 2004 年进入电动两轮车行业以来，始终专注于中短途交通工具的研发与制造，是中国首批电动两轮车制造企业。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覆盖电动两轮车（包含：电动自行车、电动轻便摩托车、电动摩托车）及电动三轮车等品类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依托二十余年技术积累和市场深耕，公司产品体系不断丰富，覆盖城市通勤、乡村代步、休闲玩乐等多样化出行场景，向广大居民提供了完备的中短途解决方案；公司核心竞争能力持续提升，稳居行业领先地位。

（四）公司主要产品

1、电动两轮车

公司电动两轮车产品涵盖电动自行车、电动轻便摩托车、电动摩托车三大类别，满足不同场景的出行需求。

分类	电动自行车	电动两轮摩托车	
		电动两轮轻便摩托车	电动两轮摩托车
属性	非机动车	机动车	机动车
最高车速	≤25km/h	<50km/h	≥50km/h
整车质量	铅酸版不得超过 63kg 锂电版不得超过 55kg	无限制	无限制
电池电压	≤48V	无限制	无限制
通信模块	强制加装	无	无
塑料使用限制	不超过整车质量的 5.5%	无	无
生产资质	CCC 认证	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 准入公告+CCC 认证	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准 入公告+CCC 认证
产品资质	CCC 认证/地方目录公告	CCC 认证/产品准入目录 公告	CCC 认证/产品准入目录公 告
骑行资质	无	需要驾照	需要驾照

2、电动三轮车

公司电动三轮车产品涵盖休闲电动三轮车、篷车电动三轮车、货运电动三轮车。休闲电动三轮车：适用于日常家庭、老年人代步、社区短途出行、乡镇休闲出行等。外观时尚、色系温暖、车型多元，契合不同用户群体的审美。具备驾乘舒适、操作便捷、稳定性强特点。篷车电动三轮

车：进一步细分为全封闭式和半封闭式两种设计，具备良好的遮风挡雨能力与驾乘舒适性，部分车型配置冷暖空调及智能中控，提升骑行舒适度和智能交互体验。货运电动三轮车：面向城乡物流、农贸市场、材料运输等有较大载物需求的领域，强调大载重、长续航、高耐用性。

3、其他品类

除主要产品电动两轮车、电动三轮车外，公司还生产低速电动四轮车、自行车、电动自行车等产品。公司围绕绿色中短途出行生态圈，持续进行新品的研发和新业务的探索。

（五）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以用户需求为核心，依托 IPD 体系推动研发、制造、采购、营销与渠道管理等系统的跨职能协同，实现产品从立项至上市全周期的资源高效整合与市场需求精准匹配。同时，公司技术研发部门聚焦电机、电控系统、智能化控制等核心技术的自主研发，推动产品技术创新和智能化提升。

2、生产模式

公司以自主生产为主，覆盖整车及部分核心部件的生产制造环节，并依托智能制造和数智化工厂建设，持续提升产品质量控制、工艺稳定性和生产一致性。与此同时，公司通过国内外多基地布局，增强供应保障能力、区域调度灵活性和市场响应能力，为产品交付提供支撑。整车制造方面，公司具备较强的综合制造与工艺设计能力，在国内拥有天津、重庆、河南商丘、广西贵港、江苏无锡、浙江台州、浙江丽水、山东临沂八大生产基地，江苏丰县、甘肃兰州生产基地正在有序推进中；国际方面，印尼、越南生产基地已投产。除整车制造外，公司在车架、喷涂件、电机、电控、车把、前叉等关键零部件领域具备研发和/或制造能力，并具备较强的电机、电控、电池系统集成与适配能力。

3、供应链模式

公司构建了 ISC 集成供应链管理体系，对供应商从寻源、准入、评价分级、协同开发、淘汰退出等环节实行分层分级的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与核心供应商保持紧密协同，推动其深度参与产品开发验证、质量管控和交付保障等关键环节，形成了较强的供应协同能力。同时，公司通过集中采购、推动关键供应商在生产基地周边布局配套资源等方式，持续提升关键零部件供应保障、供应链响应效率和稳定交付能力。

4、销售模式

公司坚持厂商价值一体化，以经销模式为主，经销商既是公司的直接客户，也是公司向消费者销售产品、提供服务、展示品牌形象的重要窗口，是公司重要的合作伙伴，公司向经销商销售时一般采用款到发货的模式。近年来，公司积极探索对经销商和渠道的创新管理模式，在部分区域与核心经销商开展股权合作机制，提升激励效果与渠道粘性。同时公司通过拓展多层次的线上平台以增强用户触达与转化能力，推动线上线下深度融合，有效促进销售增长。

5、物流模式

公司自建数智化物流信息调度平台，整合社会化物流资源，承接公司各大生产基地和部分零部件的运输服务，专注于提升交付效率、物流质量和服务质量。自主开发的智联物流系统是公司整体智能化运营体系的重要一环，能够提升物流与制造、采购、销售环节之间的信息协同效率，推动核心价值链环节的高效衔接，并优化运输路线和仓储管理，实现从零部件运输到产品交付的

全程可视化与精准调度。此外，智联物流逐步扩大服务范围，已承接部分外部订单的运输业务，推动智联物流的社会化业务发展。

6、服务模式

公司以用户全生命周期管理为核心，构建覆盖购车、用车、养车、换车等全链条服务体系，依托“爱玛车服”“爱玛会员”小程序、“爱玛智行”APP，提供在线报修、维修进度查询、用户反馈管理等服务，通过24小时售后服务热线及时为用户提供解决方案。此外，公司建立了道路救援网络，优化响应机制，以确保用户能获得便捷、高效的救援服务。

7、新业务探索模式

公司坚持以主业能力为基础审慎推进新业务探索，围绕短途电动出行工具的战略定位，依托三电系统集成、整车开发、智能控制、渠道服务及运营协同等既有能力，探索与公司技术底座和场景延展相契合的新业务方向。近年来，公司持续开展共享电动自行车等业务，并基于审慎原则，通过产业投资等方式开始关注和布局低空相关业务机会。

三、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25,575,026,119.54	23,318,766,613.99	9.68	19,892,813,618.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991,046,095.80	9,029,849,453.73	10.64	7,712,038,217.61
营业收入	25,094,567,853.89	21,606,294,218.19	16.14	21,036,120,862.29
利润总额	2,365,175,354.96	2,332,545,670.25	1.40	2,213,357,953.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34,500,102.37	1,987,928,242.51	2.34	1,881,115,782.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50,026,860.15	1,791,589,294.73	8.84	1,764,467,999.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84,884,313.19	3,166,010,877.52	19.55	1,864,276,233.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18	23.75	减少2.57个百分点	25.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36	2.37	-0.42	2.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26	2.26	0.00	2.12

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6,232,389,566.35	6,798,386,541.26	8,062,189,104.79	4,001,602,641.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4,708,925.32	607,900,554.50	694,819,690.47	127,070,932.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92,647,958.55	590,567,842.87	650,581,287.95	116,229,770.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1,575,012.69	1,284,793,647.30	2,983,111,021.62	-1,784,595,368.4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股东情况

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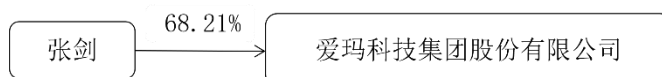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7,82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9,21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张剑		592,865,700	68.21		无		境内自 然人
陵水鼎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690,000	18,260,000	2.10		无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5,255	11,131,599	1.28		无		其他
韩建华	-88,050	6,615,000	0.76		无		境内自 然人
彭伟	43,000	6,264,760	0.72	43,000	无		境内自 然人
李世爽	51,800	4,118,492	0.47		无		境内自 然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14,614	3,815,069	0.44		无		其他
高辉	90,000	3,310,000	0.38	790,000	无		境内自 然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11,211	2,853,367	0.33		无		国有法

							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招商量化精选股票型 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762,615	2,762,615	0.32		无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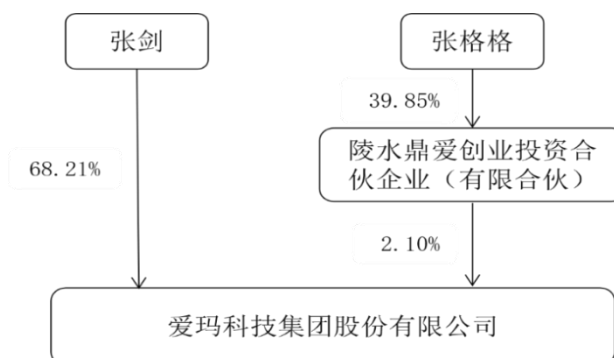
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共同实际控制人张格格通过陵水鼎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爱玛科技7,276,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4%。

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094,567,853.89 元，同比增加 16.1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034,500,102.37 元，同比增加 2.3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50,026,860.15 元，同比增加 8.84%。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